

北京师范大学数学科学学院二级党校 暨第二届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 培养计划

1、培训背景、目标与预期成果

为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工作，保证新发展党员质量，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中国共产党党校工作条例》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等文件精神，提高我院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党员的培养质量。通过本期二级党校培训班，加强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党员对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党的基本路线、党的基本知识、党史党情、党的组织原则和纪律等方面的教育，切实保证新发展党员质量。

2、课程安排

培训主题	培训内容	性质	说明
线下课程	讲座：主题待定	必修 2 学时/场	至少参加 2 场讲座
线上课程 学习	系列课程一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讲座 【自选一期】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自选六期】 中共中央举行新闻发布会 介绍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 精神	必修 本模块记 4 学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观看方式 通过“学习强国”APP 观看主题课程进行学习● 考核说明： 参训学员自行安排学习时间。 完成学习后，对于每一个系列课程所选取的视频分别撰写 500 字以上的学习体会（系列课程一可只写一篇）。● 学习体会命名方式 所观看课程名称+学号+姓名
	系列课程二 百年党史 （三选一）	必修 本模块记 2 学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交日期： 系列课程三：10月16日前 系列课程二：11月13日前 系列课程一：12月11日前● 提交方式：开班后由各支部通知

		【自选一期】 一百堂党史课（中央纪委 国家监委网站） 【自选十期】		
	系列课程三 中国这十年 (二选一)	《领航中国》系列报道 《领航》系列节目	必修 本模块记 2学时	
实践活动	二级党校或者各支部组织的实践学习或志 愿服务活动		必修 本模块学时 数由组织者 认定	学员需至少参加一次由二级党校或者各支 部发起的实践学习或志愿服务活动。
自由选修	各支部组织的其他各类活动		选修 本模块学时 数由组织者 认定	学员可自由选参由各支部组织的其他各类 活动。
考查	小组研讨 与 汇报展示	本模块记2学时， 参与2次线下讲座并提交3次课程学习体会 的同学将能获得参加由各支部组织的小组研讨与汇报展示的资格，未达到要求者将不能参加。		
	结业论文	本模块记2学时，具体安排待开营后见群通知。		

培训说明：

考勤制度：每次集体培训活动（线下）进行签到与签退，未签到者按缺勤处理，迟到早退亦视为缺勤。由学院学生党支部负责考勤，并每次课后进行通报。

请假制度：学员因特殊事由可请假一次，请假须在距每次培训开始4小时之前申请，经所在党支部批准，否则一律按缺勤处理。

课堂纪律：参训学员要做到会前认真准备，培训期间认真听讲，勤于思考、积极发言、学有所获。参加培训时请将手机调至静音或关闭状态，严禁做与听课无关的事情。

结业要求：

1. 要求学员完成必修环节的学习、小组研讨与报告展示，获得至少16学时。
2. 在校期间无处分，表现良好。
3. 完成结业考查：参加小组讨论与报告展示，并完成一篇结业论文。
4. 请假两次以上（含两次）、无故缺勤和结业论文有严重抄袭现象的，自动取消结业资格。

其他说明：二级党校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结业证书有效期为一年，取得有效期内的二级党校结业证书后才可被确定为发展对象，若积极分子连续两期未取得结业证书则视为退出发展。